

曲靖市石林瓷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总排口自动监控系统验收意见

2021年9月3日，曲靖市石林瓷业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组织召开废气总排口自动监控系统现场验收会。邀请了相关技术专家和项目承建方云南深隆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企业相关的领导组成验收组。经现场踏勘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情况，听取业主单位情况汇报和安装单位介绍、查验检测运行状况、查阅企业提供的验收资料，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背景

曲靖市石林瓷业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总排口自动监控系统是为满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及新的排污许可证核发要求安装的。该项目由企业委托云南深隆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并运行维护。

二、设施安装建设情况

1、站房及辅助设施

监测站房内配备了灭火器、温湿度计、安装了空调、接入有线网络（光纤）、建立了各项运行管理制度和管理记录表，站房采用三相供电分相使用。监测仪器供电线路分相独立走线。设置一般工作人员和管理员二级门禁管理，加装了防盗门窗，均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2、选用的杭州禾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HF-CEMS-1000型分析仪及配套设施，具有适用性检测报告和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CCEP）标识，符合环办环监[2017]61号文附件一要求，设备具备数据状态标识输出，数据的一致性较好。

三、联网情况

配套建设的视频监控系统采用有线传输方式，监控画面传输至曲靖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监测数据联网云南省、曲靖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至验收日联网稳定，所测指标符合《固定污染源烟气（SO₂、NO_x、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 75-2017）、《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 212-2017）的联网要求。

四、调试、试运行和比对监测情况

系统安装结束后，云南深隆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对在线监测系统进行了

72 小时调试检测。自动监控系统通过了 168 小时试运行。

委托云南佳测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设备比对监测，比对的各项技术指标（SO₂、颗粒物、O₂、流速、烟温）均符合（HJ 75-2017）《固定污染源烟气（SO₂、NO_x、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标准中相关项目的要求。

验收材料提供的调试报告，按照技术规范规定，完成技术验收指标的测试工作，并提供了测试数据记录，各项测试指标误差符合技术验收的考核要求。调试报告按照技术规范编制，内容规范。

调试指标重复性、零点漂移、量程漂移均符合验收考核指标要求。第三方比对监测报告给出的比对监测结果合格。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曲靖市石林瓷业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总排口自动监控系统按照规范完成了系统建设，运行正常稳定，比对监测结果合格，调试参数齐全，站房和采样系统建设符合要求，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同意通过验收。

六、意见和建议

- 1、核实设备运行参数设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 2、加强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管理，做好日常运行维护的台帐记录。数据异常和设备故障及时报备环保主管部门；
- 3、确保在线监测设备正常稳定运行及检测数据真实可靠，杜绝擅自调整参数及其他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
- 4、完善验收资料，精装后报属地环保部门归档备案备查。

曲靖市石林瓷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3日

